

省检察院专题调研我市检察创新发展工作

本报讯 通讯员咸检宣报道:5月4日上午,省检察院党组书记、副检察长王永金一行到咸宁市检察院专题调研新时代检察工作创新发展情况。市院班子成员、检委会专职委员、部分基层院检察长参加交流座谈。

会上,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罗堂庆,党组副书记、副检察长成才文,检委会专职委员项明,赤壁、嘉鱼、通城三地检察长围绕如何增强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的敏感性和有效性、加强检察业务建设、推进

内设机构改革等方面汇报了工作情况,提出了意见与建议。王永金详细询问了咸宁市检察机关内设机构运行现状和检察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与困难。

王永金指出,咸宁市检察院党组高度重视此次调研座谈,会前成立专班展开研究,形成高质量的报告;会上参会人员踊跃发言、各抒己见,碰撞出思想的火花,调研取得了很好的效果,为上级检察机关决策部署提供了很好的建议。

王永金强调,要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

总书记视察湖北重要讲话精神,继续坚持“依法履职尽责,服务保障大局”这条主线不动摇,服务打好“三大攻坚战”,做好“保护生态环境,促进绿色发展”服务和保障创新驱动发展等专项法律监督工作,并结合当地实际,积极开展“小专项”活动,以“小专项”支撑大专项,把服务大局工作做实、做到位,把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湖北重要讲话精神落到实处,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王永金要求,在多重改革叠加的背景

下,检察工作仍处于大有可为的机遇期。在新时代,要振奋精神,坚定信心,勇于谋事创业,充分运用政治智慧和法律智慧,把职能理清,把机构理顺,做强做实法律监督主业,靠办案来彰显法律监督实效,推动新时代检察工作创新发展。

咸宁检察风采

本报讯 通讯员肖华、吕力报道:5月7日,咸安区检察院召开了第十九个党风廉政建设宣教月活动动员会。

会议要求,全体检察干警要聚焦党章党规和宪法、监察法这一主线、主题,通过学习宣传、知识测试、组织生活会、廉政文化建设、典型案例警示教育等方式,推动党性观念、纪律规矩意识和党纪国法入脑入心。要增强做好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保持党心一致、党性纯洁,从源头上有效防止腐败现象的发生。要进一步树牢“四个意识”,加强作风建设,保持奋斗目标、行动步调同频共振。

会上,区监察委委员刘辉亮宣讲了《监察法》相关知识。

通山县检察院到冷水坪宣法送温暖

本报讯 通讯员王忠辉报道:“孩子们,叔叔阿姨来看你们啦!”青年干警一边热情地跟孩子们打招呼,一边送上崭新的文具盒、水彩笔、乒乓球拍等文体用品,还赠送了防范性侵害光碟和未成年人保护等法律书籍,让孩子们个个脸上都笑开了花。这是5月7日,通山县检察院组织10余名青年干警驱车前往冷水坪教学点宣法送温暖的情景。

该教学点位于大山深处,只有两位老师,一个班级,9名学生。为了使这个教学点的孩子们有城里孩子的快乐,通山县检察院干警们没有忘记他们,此次专程走进冷水坪教学点开展宣法送温暖活动。

收到文具、乒乓球拍的孩子们齐声说:“谢谢叔叔阿姨们。”那声音利索又清澈,表达了他们掩饰不住的内心喜悦。临走之际,该院青年干警们还和孩子们约定下次再来,让孩子们又一次高兴地跳起来。

此次活动既丰富了该院“青年干警成长工程”工作安排,又成为了他们“法治进校园”的一次生动实践。青年检察干警们表示,他们以后愿意经常来到像冷水坪这样的教学点,多给孩子们宣法送温暖,以实际行动为贫困山村教学点开展法制教育和改善学习条件多做贡献。

嘉鱼县检察院检校共建提升队伍素质



5月7日上午,嘉鱼县检察院与武汉大学法学院在嘉鱼县检察院举行共同签订“检校共建”协议并举行揭牌仪式。

据了解,基地的建立将有利于发挥检察机关与高校各自的优势,做到检校优势互补、信息共享、实现双赢;有利于加强检校双方在法学理论研究和检察实践方面的学术交流,推动刑事司法与刑法理论的良性互动,破解检察实务工作中的重点、难点问题,切实实现检察工作与法学教育的科学发展。

通讯员 嘉检宣 摄

市中院新任职干部进行宪法宣誓



5月4日,市中级人民法院20余名新任职审判委员会委员及部分新任职中层干部,在院党组书记、院长倪贵武的监誓下,由党组副书记、副院长潘盛礼带领,举行向宪法宣誓仪式,他们高举右手,庄严宣誓:“忠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维护宪法权威,履行法定职责,忠于祖国、忠于人民,恪尽职守、廉洁奉公,接受人民监督,为建设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努力奋斗!”

通讯员 蒋昊 摄

通山县法院院长到驻点村讲党课

本报讯 通讯员胡雁南报道:5月7日下午,通山县法院党组书记、院长钟华岗赴洪港镇留咀村参加第五期支部主题党日活动,并为村干部和驻村工作队讲了一堂党课。

钟华岗指出,作为一名基层党员干部,第一是要发挥好先锋模范带头作用,老百姓看到好的共产党就是看到好的政府,我们一定要立足群众,服务群众,做好引导表率工作。

嘉鱼县法院集中执行常态化

本报讯 通讯员张诗俊报道:5月5日上午8时,嘉鱼县法院执行干警再次集结,由执行局负责人向荣亲自带队分成三个执行实施组,按照既定计划开展行动。

据了解,该院集中执行有三套方案:对隐藏躲避的被执行人,采取电话通讯、粘贴传票、通知亲属等方式传唤被执行人到指定时间到法院解决相关事宜。并向被执行人住所附近的群众进行询问调查,查找其行踪及可供执行的财产线索;对无履行能

力的被执行人,结合被执行人的态度和实际情况,与申请人沟通协商,制定还款计划,采取分期还款等措施,保证执行成效;对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的被执行人,果断采取强制执行措施,依法查封名下财产,予以司法拘留15天,切实维护法律权威。

通过此次集中执行,成功拘传被执行人5人,拘留4人,搜查被执行人工作场地和住宅10处,案件执行和解2件,现场履行金额5万余元。

赤壁咸安两法院合力圆满执行财产保全

本报讯 通讯员李佳璇、范丹报道:5月4日上午,咸安区人民法院横沟法庭庭长一行来到赤壁市法院,对赤壁市法院执行局协助其圆满执行财产保全任务表示感谢,并慰问行动中受伤的干警,为他们奋不顾身的精神点赞。

2018年4月23日,咸安区法院横沟法庭受理一起养殖回收合同纠纷案。原告咸宁某畜牧有限公司与被告龙某签订《委托养猪合同》,约定该公司向龙某提供1000头猪苗饲养。养殖期间,龙某因环保污染问题被人投诉,职能部门要求龙某关停。2018年4月1日,咸宁某畜牧有限公司书面要求龙某回收牲猪,但龙某拒不回转牲猪,该公司多次协调无果后,起诉至咸安区法院并申请财产保全。咸安区法院横沟法庭受理后,多次调解未果,且被告存在转移变

卖牲猪行为。

为避免双方损失进一步扩大,及时控制局面,咸安区法院向赤壁法院请求协助,赤壁法院立即调动警力予以配合,同时与赤壁公安局联系请求支援。5月2日下午2时许,两家“兄弟”法院联合行动,经过两、三个小时的处置,现场局面得以控制。晚上11时许,法院干警们成功将龙某没有回购的711头牲猪扣押运至官塘驿磅站过磅。凌晨2时许,法院执行干警们处理完所有工作,至此财产保全执行任务圆满完成,依法保护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

咸宁法院风采

婚前一方购房,婚后共同还贷,离婚房子归谁?

案情回放

2015年1月,张某贷款购得一处房屋,并支付首付款16万元,按揭贷款22万元。2015年3月,张某取得房屋产权证。2015年9月7日,张某与贾某结婚。现贾某起诉离婚,并要求分割该房屋。

法院判决:一、准许夫妻双方离婚;二、判定房屋为张某所有,婚后用夫妻共同财产还贷以及增值部分,由张某对贾某进行补偿。

律师点评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若干问题的解释(三)》第十条规定:“夫妻一方婚前签订不动产买卖合同,以个人财产支付首付款并在银行贷款,婚后用夫妻共同财产还贷,不动产登记于首付款支付方名下的,离婚时该不动产由双方协议处理。依前款规定不能达成协议的,人民法院可以判决该不动产归产权登记一方,尚未归还的贷款为产权登记一方的个人债务。双方婚后共同还贷支付的款项及其相对应财产增值部分,离婚时应根据婚姻法第三十九条

第一款规定的比例,由产权登记一方对另一方进行补偿。”

按上述规定,何时取得产证并不重要,重要的是何时签订房屋买卖合同、何时支付首付款并完成贷款手续。本案中即使张某在婚后才取得房屋所有权证,并不意味着该房屋就属于夫妻共同财产。房屋所有权证虽然系婚后取得,但财产权益在婚前签订房产买卖合同后就已经取得。也就是说,婚后房屋的物权并非凭空取得,而是依据婚前的债权转化而来。因此,离婚时将房屋归产权登记一方比较公平。至于婚姻存续期间用夫妻共同财产还贷的部分以及增值的部分,离婚时要根据《婚姻法》第三十九条的规定,照顾子女和女方的权益进行分割,不能完全对半进行分割。

(本案案例编写律师:陈世杰,湖北众和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擅长婚姻、民间借贷、买卖合同、交通事故等纠纷的代理。联系电话17607240360。)

以案释法⑤
咸宁市普法办公室主办

我市举办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年度培训

本报讯 通讯员肖耀华、朱焱报道:5月4日至6日,全市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2018年度培训在温泉举办。省司法厅基层处负责人童雄桥、省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协会会长刘斌静等应邀授课。

培训班上,童雄桥在《认真

学习贯彻两个部颁规章,全力推进基层法律服务健康发展》辅导报告中,详细解读了司法部第137号、138号令;武汉东湖社会发展研究院首席研究员、主任丁鹏,湖北金卫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向洋各自结合实践,以互动交流、以案释法的形式分别作了

《民法总则相关理念与实务探讨》和《民事证据的种类及规则》的授课;市司法局政治警务部组织宣传科科长刘明海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思想,作了题为《习惯思维向法治思维的根本性转变》的讲座。

市司法局激励年轻干部奋发有为

本报讯 通讯员李文燕、王莉报道:5月3日,市司法局组织召开年轻干部座谈会,局党委书记、局长叶平参加会议并与近20名年轻干部面对面交心谈心,亲切交流。

会上,年轻干部以“激情与奉献”为主题,围绕如何开创司法行政工作新局面,结合自身工作和学习实际,畅谈自己对于推进司法行政工作提档升级的建议和想法。座谈会上过程中,年轻干部畅所欲言。

叶平鼓励年轻干部为司法行政事业挥洒热血,做到青春无悔。一是打牢基础,不误虚功。二是用心做事,不图虚名。三是发挥优势,不愧青春。四是严格要求,不入歧途。

市司法局举办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政治轮训班

本报讯 通讯员储红梅、肖耀华报道:5月6日,市司法局组织全市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举办新时代湖北讲习所(咸宁·基层法律服务)暨全市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政治轮训班。市司法局党委书记、副局长杜莉红主持培训班并作辅导报告。

培训班上,杜莉红详细传达了全省司法行政系统政治轮训暨党政主职研讨班会议精神,结合基层法律服务工作,对加强全市基层法律服务行业思想政治工作作了部署。她要求,广大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咸宁司法风采

法治要闻

市公安局深入推进“千警联千企”活动

本报讯 通讯员严月华报道:近期,市公安局组织开展为期三个月(4月—6月)的全市公安机关“千警联千企”行动,深化“亲清”警商关系,着力提升平安建设“一感两率”,为咸宁实现高质量绿色发展保驾护航。

成立专班部署。副市长、公安局长胡甲文任组长,党委副书记、常务副局长黎正刚任常务副组长,其他党委委员任副组长,各县、市、区(分)局(筹备组)和局直各部主要负责人任领导小组成员。市局成立8个督导组,由党委成员负责,按分片管线原则,全面督导推进工作落实。

明确职责推进。制定下发《全市公安机关“千警联千企”行动工作方案》及“千警联千企”行动挂点联系名册,要求全市公安民警定点联系服务企业,做到五掌握,即:掌握企业基本情况,掌握企业安全生产状况,掌握企业职工动态,掌握企业内外治安状况,掌握企业意见建议等。市局负责市高新区全部企业共123家。各县市区公安局联系本地企业150家,温泉分局联系50家,主动上门,真情服务,落实责任。

找准重点帮扶。健全服务企业工作机制,积极开展大走访、警企共建、警企恳谈、警企结对帮扶等活动,及时发现整改各类问题及安全隐患,重点针对防范经济犯罪方面存在的漏洞和薄弱环节,提出防范建议,当好“法律顾问”,依法严厉打击破坏企业健康发展的经济类犯罪案件;对“一霸四强”、敲诈勒索、暴力垄断市场等侵害企业和建筑工地的涉黑涉恶团伙案件,专案侦查、并案侦查,“零容忍”打击侵犯企犯罪。

续辉荣获“湖北省先进工作者”称号

本报讯 通讯员杨波、朱传亮报道:5月2日,湖北省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表彰大会在武汉举行,经全省各地各部门层层推荐,通城县司法局法律援助中心主任续辉荣获2018年湖北省先进工作者称号。

据悉,此次以省委、省政府名义评选表彰的先进工作者,表彰周期调整为五年一次,具有普遍的先进性和广泛的代表性。此次荣誉的获得是续辉同志在工作中一心为民、勤勉奉献的再度肯定。

咸安区推进“雷霆1号”行动

本报讯 通讯员陈盛武、陈洁琼报道:5月2日,咸安区召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暨打击整治赌博违法犯规“雷霆1号”行动推进会。

会议强调,要强化线索摸排核查,畅通举报渠道,落实涉黑涉恶线索跟踪核查责任,逐一归口查办,确保底数清,情况明,无“漏网”。要打准打狠,重点聚焦中央、省委、市委确定的10类黑恶势力和农村赌博违法犯罪问题,精准发力,打早打小,除恶务尽,打出声威和实效。要依法严惩,进一步强化证据意识、程序意识,把每起案件都办成铁案,确保经得起法律和历史的检验。要标本兼治,把专项斗争与系统治理、动态管理、源头治理紧密结合起来,最大限度铲除黑恶势力和赌博现象滋生蔓延的土壤。

会议要求,全区各级各部门要迅速行动,强化组织领导,强化部门联动,强化督导考核,强化宣传引导,形成部门联动,群策结合的雷霆万钧之势,推动专项斗争不断取得新成效。

咸安区举办政法中层干部政治轮训班

本报讯 通讯员陈洁琼、陈盛武报道:5月2日,咸安区政法中层干部政治轮训班开班,来自全区政法系统200余名中层干部参加了为期1天半的封闭式培训活动。

据悉,此次政治轮训旨在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关于新形势下加强政法队伍建设的决策部署,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法思想武装干警头脑,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提升履职尽责、忠诚担当本领,为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咸安、法治咸安,加快推进“五个咸安”战略进程,打造更高标准更高质量的首善之区,提供坚强的政法保障。

崇阳县工商局“商标品牌发展培训”进企业

本报讯 通讯员柳军霞报道:5月2日,崇阳县工商局组织县工业园25家商标企业在县天森置业有限公司举办“商标品牌发展培训”活动。

县局商标股和法规股负责人围绕“让品牌创造价值”和“商标的正确使用”开展授课,要求各企业提高法律意识,积极促进商标品牌发展,提高市场竞争实力。

横沟桥镇党员干部集中学法

本报讯 通讯员李英报道:5月4日,高新区横沟桥镇政府组织机关干部、镇直单位主要负责人和村(社区)“两委”成员80人举办新《宪法》宣讲会。

此次宣讲会邀请湖北华律师事务所陈世杰律师作专题报告,对《宪法》修改的意义和作用进行解读,加深了与会人员对新《宪法》的掌握和理解。学习结束后,参会人员集中到横沟桥镇心法治文化公园宪法知识长廊参观学习。